

国外藏学研究译文集

第 六 辑

西藏人民出版社

编者前记

《国外藏学研究译文集》第六辑又呈现在读者眼前了，读者诸君不妨回顾一下：从《译文集》第一辑问世以来，三年多一点时间里，我们对国外藏学研究的主要方面和代表人物及其主要著作已有一个轮廓的了解。例如：石泰安、乌瑞、佐藤长、山口瑞凤、噶尔美、克文尔奈、以及已故的杜奇、戴密微、拉鲁、托玛斯……总之，这几辑译文初步满足了一些同行渴望了解国外藏学界实际研究成果的欲求，对他们自己的研究工作总有些促进。编者坚信：“他山之石，可以攻玉”，“知彼知己、百战不殆”，这些古训是非常明智的经验总结，环顾我国藏学研究事业云蒸霞蔚的新气象，真感到由衷的高兴。因而，在第六辑即将问世之时，不妨再略作介绍：

首先，请读者注意，“于阗语中的藏语借词和藏语中的于阗语借词”一文，这是继B·劳费尔（B·Laufer）在1916年发表的“藏语的借词”这一著名论文七十年之后的又一篇杰作，作者恩默瑞克教授为少有的于阗语专家之一，精研藏文，曾把《于阗国授记》和《于阗教法史》译为英文，对托玛斯的旧译有所补正，赢得声誉，如今，他的这篇力作译为汉文，会引起国内同行的兴趣的。

帕·K·索仁森的“王统世系明鉴的作者和成书年代”一文提出了非常重要而且为藏学界普遍关心的问题，他的论文作为全书英译本的导言，发表于1986年哥本哈根，国内鲜

有人知，特译出供藏史学界参考。

《苯教九乘》一书久已受到藏学界重视，英译本出于英人施耐尔格鲁夫教授之手，跟《金钥》一样受到藏学界重视，可以说是研究苯教的必读入门典籍。今将其导论译出，也许会引起同行们的兴趣去进一步研读全文，值得向读者推荐。

本辑中收录了关于西藏音乐和宗教舞蹈的三篇研究的译文，别开生面，可以说是研究藏族文化史的一个方面，尤其是羌姆（Vcham），作为舞蹈形式向中亚传播，可能会引起读者的联想，可以进一步探索、比较。

最后刊布的一篇介绍巴尔蒂人的文章，是从乌尔都文、英文的直接材料编译而成的。巴尔蒂人作为藏族的远裔，一千多年来流落在今巴基斯坦境内，物换星移，有了很大变化，但在语言、风俗、仪礼、民间文学等方面仍留有浓郁的藏族特点，希望读者注意。

王 尧

1988年12月12日于北京中央民族学院

目 录

吐蕃国号与羊同位置考

..... (日) 山口瑞凤著 高 然 译 (1)

《吐蕃王统纪年》中一个源自《史记》的段落

..... (日) 武内绍人著 沈卫 荣 译 (40)

《苯教九乘》导论

..... (英) 施耐尔格鲁夫著 褚俊杰译 (53)

《王统世系明鉴》的作者和成书年代

..... (丹麦) 帕尔·K·索仁生著 熊文彬译 (87)

香巴噶举：一支鲜为人知的藏传佛教宗派

..... (美) 玛修·开普斯顿著 沈卫 荣 译 (122)

于阗语中的藏文借词和藏语中的于阗文借词

..... (英) 恩默瑞克著 荣新江译 (136)

论西藏宗教音乐的起源

..... (匈) 阿利瑟·埃格耶德著 汪利平译 (162)

西藏的宗教舞蹈..... 向红箴译 罗秉芬校 (175)

西藏宗教舞蹈“羌姆”向中亚的传播

..... (保加利亚) 亚历山大·费多代夫著 严申村译 (241)

摩竭罗嘴——某些法器中的一种的特点

..... (法) 石泰安著 岳岩译 (252)

五世达赖喇嘛的肖像

.....(法)麦克唐纳著 耿升 译 (267)

西藏的牦牛与西方的旅行家和自然科学家

.....(法)布尔努瓦著 耿升 译 (314)

拉加里家族琐议

.....(西德)瑶青·卡尔斯顿著 沈卫荣 译 (338)

意大利藏学家杜齐的生平及其著述.....沈卫荣 编译 (350)

塔尔寺纪实.....(法)古伯察著 金昌文 译 (375)

西藏护法神的分类、形貌和标志

.....(奥地利)内贝斯基著 谢继胜 译 (422)

西藏的天气咒师及其仪式

.....(奥)内贝斯基著 谢继胜 译 (467)

巴尔蒂斯坦简介.....陆水林 编译 (485)

吐蕃国号与羊同位置考

山口瑞凤 著 高然 译

一、佐藤长氏有关吐蕃与羊同的论述

佐藤长氏在《吐蕃、羊同等名称的研究》一文^[1]里指出，“lho phyva”一词，不是“吐蕃”的对音，并且在藏文文献里也查找不到。若是解释为“吐蕃”一词，感觉有些太勉强（P.28）。佐藤氏认为“lho phyva”是指从古典时代至今西藏中央东侧的“dBus”。又推想尚未吐谷浑语化之前，其字形是“d Bun”、“dBud”，因此更进一步确认“lho Phyva”一词，不是“吐蕃”的对音。

笔者曾对“phyva”进行过阐述，但佐藤氏好象不甚理解，认为不是王名，可是又作为一个部族名称，明确地写在敦煌文献里^[2]。后来，为了更慎重起见，又把以“东、西、南、北”冠于地名、国名相重叠的藏语，用一般方法加以整理，不难看出“lho phyva”一词，并非不好理解。例如：在敦煌文献里常有“byan gi shan shun”，“lho Bal po”这一类的名称^[3]。

“dBus”一词，佐藤氏认为是固有名词，并可见于敦煌文献、碑文里，因此在论文里写道“确有存在”（P.32），实际恐怕在任何地方都难找到。据笔者所知，后代称为dBu-

s”的地方，在吐蕃王朝时代是由“dBu ru”和“g-Yo ru”两个地方组成的。所以，“dBus”和“gTsan”两个名称，原先彼此都不存在。当然，现在有“dBus gTsan ru bshi”的叫法，原来仅有后半部分“ru bshi”，在以后的文献里才看到加上了前半部分“dBus gTsan”。佐藤氏从米兰木简中引用的“dbus pa ru yān”一词，也不能说指为西藏中央。而且，“dbun”、“dbud”是佐藤氏从辞书里摘录出来的^[4]，同时又没有注明用于何时，在什么地方怎样使用。连佐藤氏自己也说，在敦煌文献或碑文里，一般是“绝不存在的”（P.32）。进一步又以伯希和把吐谷浑语推测为蒙古语的论断为依据，来证实此问题。但怎么能随意把吐谷浑语更换为蒙古语呢。在没有弄清是否使用过之前，将“dbun”当作吐谷浑语，发音确定为“tubun”并说由它转写为“吐蕃”（t'ub'iwan），这种推断，同样也是“在吐谷浑语里使用与否，尚未明确之前”（P.31），认为“dbud”是吐谷浑语，转用于突厥碑文里，看作为“Tabut”一词，我想都是不甚妥当的。

那么，“lho Phyva”究竟怎样解释较为适宜，笔者认为对它的认识不必太拘泥，最低限度它不是一个“绝对不存在”，或“是否使用过尚不清楚”的名称。

佐藤氏引用《贤者喜宴》（mkhas pohi dgaḥ ston）第五卷，译成的“六人组织”的问题。我看还是首先应参考杜齐（G.Tucci）、石泰安（R.A.Stein）、乌瑞（G.Uray）等有关论述^[5]，再行议论。与其相对应的一个词“khos dr-uḡ”，可译为“六种制度”。我们来看一下其中的一个内容，即“舅父三家（hBro、mchims、SNa nam）和宰相，

掌管中央议会(KGG, f.18b, 1.5; f.20b, 1.4)。这时的“dBus”，因议会在mDo smad和bDe khams也有^[6]，对此相对而言，有“中央”的意思，并不是“dBus gTsañ”的“dBus”。附带说明，“dpah sde”不是“三人”的意思，为“军团”一词。其编制如同书中所记(f.20b, 1.4~f.21a, 1.2)正规军之外在三个地区成立的大军团。并请注意“dBu ru”和“dBus”是两个完全不同的地区。

关于羊同，佐藤氏的解释，由于以其“吐蕃”是“dBus”的说法为根据，当然就把“gTsañ”说成为“羊同”(P.34)了。而且，又将gTsañ之中的流入gTsañ po江南岸的Nān chu流域，确定为Myaṅ ro认为Myaṅ po是吐谷浑语，发音为“羊同”(iang—d'ung)，有时又写为“年同”(nien—d'ung)。同时根据《通典》的记述，认为“羊同”即是“大羊同”，其中心位置在今天的江孜，也就是TGyal mkhar^rtse。大羊同的王姓“姜葛”(kiang-Kāt)，相当于“rGyal mkhar”。这不适用吐谷浑语的读音。并说其名字在碑文和敦煌文献里都是找不到的(P.36)，地址在g-Yau ru，但没有谈道Nān /Myaṅ po是Ru lag的千户^[7]。

佐藤氏根据巴戈氏著Documents de Touen-houang (DTH)的《小王国表》记载，“在Myaṅ ro中部，有rTsañ的君王Thod kar……”，把Myaṅ ro看做为gTsañ(P.37)，但是，没有写“中部”字样，说成为“pyed kar”。仅谈了Myaṅ ro，没有涉及到Myaṅ poÇam po和Myaṅ yw¹的有无，当然，这些地方在何处，尚不清楚，且难以考证。此点，与“rTsañ”的考证结果相同，不是今天的gTsañ。因为，文成公主从河源入khams时，通过了“rTsañ yw¹”

的中部地区。通过这一史实，以及根据敦煌文献的记载，足可得到证实^[8]。

《唐书·吐蕃传》终了部分记载，靠近吐蕃有姓“尚碑婢”的“*hBro*氏，是“羊同国人”。佐藤氏据此，把“羊同”与今日的*gTsan*联系在一起，又引用*mkhas paḥi dgaḥ ston* (Vol ja, f.19b, 1.4) 记载，称“*hBro*氏之国即*gTsan stod*”。但是，“*gTsan stod*”在古文献里改写为“*rTsaṅ stod*”。如此看来，两个词是并用的。“*gTsaṅ smad*”是*khyuṅ*氏领土，也就是“*rTsaṅ smad*”^[9]，因为，笔者曾指出“*rTsaṅ Bod*”是“*rTsaṅ*”。敦煌文献记载，“*rTsaṅ*”是*khsislon mtshan*王赐给*khyuṅ po*氏所有的。其中一部分地区，现在仍是*khyuṅ po*氏同族的居住地，其位置在*kham*s的*IDin chen*（丁青）附近，可以认为与文成公主走过的*rTsaṅyul*是同一地区。

前面所述“*gTsan stod*”即“*riṣaṅ stod*”，如果不与*Yan lag gsum paḥi*（即孙波、苏毗）的千户所领*rGod tshān*的*stod*相重叠的话，仅限于名称来考虑，可以认为与此地西边相接的*shan shun smad*的“*spyi gtsaṅ*”，“*Yar gtsaṅ*”一部分地方相重叠。这些地方如佐藤氏所说，位于从*Nān chu*流域的*g-Yas ru*往西北很远的地方。假如把*g-Yar ru*，*Ru lag*并在一起来讲，就必须和今天的*gTsaṅ*^[10]相区别。*gTsrāṅ*也就是*rTsaṅ*，在*mkhas paḥi dgaḥ ston*里改写为*gTsaṅ*。敦煌文献里讲，“*rTsaṅ chen*”与这些地方有关连，同时“*spyi gtsaṅ*”，“*Yar gtsaṅ*”以及“*giṣaṅ stod*”与*g-Yas ru*，*Ru lag*也有关连，所以，才有今天的“*gTsaṅ*”的名字。

现在，如果从与spyi gtsaṅ, Yar gtsaṅ相重叠的关系来看gTsan stod, 那么,hBro的“羊同”一定位于shan shun smad之内, 与佐藤氏想象的正相反, 离开Nan chu流域, 向北或西的方位。

作为参考来讲, 后来的hBro氏居住在shan shun的spu ran一带。这个史实在《拉达克王系》La dags rgyal rabs (Antiquities of Indian Tibet, I P.35、1.10里写得比较清楚。

佐藤氏研究“羊同”的主要依据, 是《通典》和《文献通考》。但是, 从《通典》所载来看, “大羊同”是“北直于阗”, 如从Nan chu流域来讲, 到于阗还隔着gTsan po江北岸、广大的shan shun smad地区。《释迦方志》和《慧超传》(往五天竺国)所说的“大羊同”, 与《西域记》所载的“东女国”相重叠, 又与《慧超传》的“杨同”是一码事, 位于La dvags方向。那么, 《册府元龟》的“年同”也就是“羊同”的误写。假如确实如此, 《通典》的“大、小羊同”, 与《释迦方志》所载正相反, 这就成问题了。

“羊同”的名字出现于汉文史料里, 用新的称呼与位置来批评古时的记载, 也是常有的事情。我看还是再探讨一下“羊同”的对音问题。佐藤氏在自己虚构的“dBus gTsaṅ”的地理区分上, 来考虑适合于“吐蕃”、“羊同”各自的对音, 以此作为可利用的说明方法。结果, 把吐谷浑语看作蒙古语, 而又说是蒙古语的变形。

传述“吐蕃”、“羊同”名称的史书, 隋朝与吐蕃没有交往, 其史料姑且不论, 从开始往来之后的史料来看, 这个名称为什么非要用吐谷浑语为媒介才能传至中国内地, 现在

仍无十足的理由能够说清楚，就算是吐谷浑语，想要把它转写为蒙古语，我想也不是轻而易举的。

佐藤氏认为笔者所举“Ya stod”，与其音不一致，不能成立（P.34），替而代之推出了Myan ro。但是，把它理解为“羊同”的对音，人们也是很难接受的。据佐藤氏讲，蒙古语的词首没有“mya”，所以，吐谷浑人将其发音为“Yan”。如果这是借用于蒙古语，那么，在近代蒙古语里，没有“ni-yan”或者“mi-yan”，又怎样解释呢。又说并不发音为“byan”，同样发“Yan”的音（P.39）。

其次，认为“ro”被写成“d'ung”，说“r”与“d”相互交换是塞外语言的惯例（P.35）。关于这个问题，暂不分析，从另一问题来谈也可弄清楚。“cog ro”可以写成“烛龙”t'siwok-liwong（GSR、1224e、1193a），这个“ro”可写为“liwong”，但决不能写成“d'ung”。

再进一步讲，西北方言里，因为“-ng”的鼻元音化，“ro”可以写为“liwong”，如其这样说，莫如象笔者所说“Ya stod”、“ya s-”可以写为“iang”；“tod”能够写为“d'ung”，还更合乎道理。更确切说，也就是上述的两个末尾子音，使之母音长音化，而出现了自身不发音的倾向。

二、phyva部族与Bon教的dMu 部族的关系

《通典》里讲，在隋开皇年间就知道有这两个部族存在。对于“吐蕃”，传说其王是SLon mtshan（论赞），服侍王的是Sron btsan（弄赞），居住在Yar lun的phyin

ba(正播城)^[11]。其国的由来，虽不清楚，但可以认为其祖不是秃发利鹿孤之子樊尼的后裔。因此，在《旧唐书·吐蕃传》里可看到将“秃发”误认为“吐蕃”的述说，若是以樊尼为祖，从藏族的传承来看，再以批判性的整理，从其结果来讲，都不能承认在时代上是相符的^[12]，所以，不好接受这种说法。对于“吐蕃”的称呼，在汉族方面，可以随意这样叫，我们姑且不论。若说藏族人也是这样称呼的，那必须看作是错误的。

对此，在《唐书·吐蕃传》和《后汉书》里，可以引证出“发羌”这一名称，“蕃”与“发”的发音很近似，是把“发羌”的子孙，称呼为“吐蕃”了。但是，东汉和帝十三年前后的发羌，如果肯定就是藏族人的祖先，疑点很多，尚待研究。只能够说唐朝对“发”字的发音为piwat (GSR、275c) 它与“蕃”biwan (ibid、195m) 的发音底确很接近，如果去掉最后的子音，请注意就可写成b/piwa，这样考虑，是因为吐蕃王家的部族名称叫作“phyva”的缘故。从“西蕃”一词的概念联想来看，将其缩写后单独称呼为“蕃”，也是可以成立的。

但是，对“吐”字的说明，《唐书·吐蕃传》里不存在。笔者认为“吐”与“土”同音，发音为t'uo(op、cit、62b)。“土”在唐蕃会盟碑背面十四行里，相当于“lho”(南)的发音(参考《古西藏的研究》P.901)。因此，王忠氏(《新唐书吐蕃传笺证》三页)也同样认为它是“南”的意思^[13]。按照古时的说法，当地居民把Yar lūn的吐蕃王家称呼为“lho phyva”，这可能就是“吐蕃”称呼的由来。

“lho phyva”这个字形，正如佐藤氏指出的那样，实际上并不存在。但是，“phyva”如后面所讲，作为附国的“附”字，确实被使用过。而且，Yar lun的phyva是他们当中居于最南边的一个同族。把方位名词付于国名之上，也是常有的事例。佐藤氏对笔者关于phyva的解释，感觉没有把握，并加以反驳。因此，我再一次指出，phyva是吐蕃王家的部族名称，“附国”可以解释为phyva的国。对于“蕃”的对音，我想再补充一点新考证。

“phyva”如在《日本西藏学会会报》第19号里拙著所述说的那样，是统治西藏Se、dMu、IDon、STon四大部族的部族。其中的dMu部族，由于婚姻关系，很早就形成了一个部族。但dMu是否是“女国”的部族名称，另当别论。他们是信奉Bon教的部族，并与phyva部族通婚，详情如后所述^[14]。关于他们世代相传信奉Bon教的问题，不仅Dar rgyas gsal bahi sgron ma的著作(f.33b.1.3—5)里、DVogs bsal pañ tsa li kañ tshun po的著作(P.43 1、12—15)里，以及《日本西藏学会会报》第十九、五页上有记载，就是敦煌文献(pelliot tib. 126v)里也清楚地写道：“大初之大昔，是dMu族与phyva族通婚之时”。由于互相通婚的结果，我认为phyva族的Spu rgyal（吐蕃王）被称为Bon gyi btsan po (Pelliot tib 1038, 1.2)。phyvr族取dMu族人为妻的传说，除上述敦煌文献之外，《国王遗教》rGyal po bkah than (f.18b, 1.1—3)；《苯教兴衰史》Bon chos dar nub kyī lo rgyus (f.25b, 1.3)；《语库如意宝》bñad mdzod yrd bshin nor bu (f.30a—31a)等均有记载。想要知道较为具体的情况，请参

看《西藏学会会报》第十九的三页中段。

phyva是吐蕃王家的部族名，在pelliottib、1038(1,7-8)里明确的写道：“如果说赞普家系的起源”，可以说“sTid pa^[15]的全部统治权，都在phyvahi、phyva之手”。这种传说，并在《佛教史》(Buston, Lhasa Ed, vol Y a, f.123a, 1.2)，和《红史》Hu Lan deb ther (P.15b, 1.1) ^[16]里都有同样内容的记载。

所以，吐蕃的祖先名字，冠上了phyva来称呼。在rkn po碑文里，写有“thog ma phyva Ya bla bdag drug”的语句；《苯教世系源流》rGyal rabs bon gyi hbyun gnas (金子良太氏写本P.16)里写道：“phyva rje yab bla bda1 drug”。《郎氏家族史》rLans po ti bse ru(P.4a, 1.5)里记述其父名字叫作phyva rje sTag tsha hal hol。P.M.Hernanans的Amdo^[17]古写本最后页写道：Phyva系统和dMu系统，以“Sred pa ye smon rgyal po”前后出现，sTag tsha hal hol的祖父叫作“phyva dmu gtsug gi rgyal po”，在其子孙“phyva族四兄弟”之中，仅举例出来yab bla mda drug的名字。再有，在pelliottib、100里讲，“(吐蕃的)法王是天的phyva兄弟”，他们从phyva sTag tsha hal hol乃至phyva yab bdag drug的子孙开始，已将phyva视为神圣的形像。

pelliottib、2118里讲，太初之昔，Bod^[18]国的全部土地已成为phyva的领土。由此看来，phyva部族实际上已统治了Bod国。

“Bon”一词，不是今天所说的西藏全部领土的称呼，仅是指khams的中部地区(《日本西藏学会会报》第一八

页)。再重述一下，Bon在汉文史料里称为“摸徒” muo-d'uo (GSR, 802f7, 62e) 在“白兰” (sum pa的rlans氏的居住地mDo smad) 的西侧，和“北利”相连的地区，也就是“Bod dran po” (原先的Bod)。它由如下地区组织而成的。

rMa rDza Zab mo sgan (包括lDan ma地区)

Tsha ba sgan (= Tsha ba mDzo sgan)

spob bo Ra sgan (spo bo, Ra yul)

phyva族的Na khri btsan po是这块地方的君王，正如pelliottib、1286里所讲：“Bod ka g-Yag^[19]drug girjer gCegs so”。于此之后，在Yar lun的phyin ba, Dri gum btsan po之子Spu de gun rgyal王^[20]以后的王，居住在名叫“spu rgyal”的地方。他们与rkon po王一起，都是与dMu族通婚的phyva族，毫无疑问，信奉的是Bon教。关于这个问题，pelliottib 1032 (1.2) 写道：“Spu rgyal Bon gyi btsan po”。在Hu lan deb ther (P.15b, 1.8) 记述，gNaḥ khri btsan po时代，“mTshe mi gCen译成为SMu rgyal的Bon^[21]”。与dMu族的通婚，从sTag tsha ḥal ḥol以前就开始了^[22]，所以，在gN aḥkhri btsan po时代就信奉Bon教，是没有疑问的。

看作Dran rje btsun pa gser mig的gter kha的yzer myig，已由A·H·Francke翻译出版，在其“gCen rab的父母”一章里得知，gCen rab的父亲是dMu部族，祖母是phyva部族出身的王族家人(Fran che's teSt, p.237)。Bon教是dMu族信奉的宗教，与dMu部族通婚的phyva部族，很快的奠定了信仰Bon教的基础。

三、三个Myan国和两个rTsan

M·Lalou氏根据敦煌文献里记载，将吐蕃王国成立前的小王国群的名称，整理制作了一个一览表，即“Catalogue des principautés du Tibet ancien” (JA, 1965)，给研究这方面的问题帮助很大，极为方便，使人受益非浅。一览表pelliot tib 1286 (DTH, P.80) 里，有Myan ro pyed kar、Myan ro cam po、Myan yul rta gsum等带有Myan字样的地名。在pelliot tib 1060里，又看到有STsan stod stsan、Myan ro cam po、Myan yul cin nag [23]等。第一例举出的Myan ro pyed kar、phyir kar (pelliot tib 1290)，其王是rTsan rje hi thod kar (pelliot tib、1286, 1290)，大臣为Su ru (pelliot tib 1286) / Su du (pelliot tib 1290) 和gNan (pelliot tib 1286、1290)。同一事实在pelliot tib 1260里记载为STsan rje hi phyvaḥ是STsan stod stsan的dño mkhar的君主，大臣是Su du和gNan，两者有明显的差异。据此可以认为rTsan/STsan的Thod kar是phyvaḥ部族。

从记述dMu和phyva通婚问题的pelliot tib 126背面的1、12里，能够看出phyva的使者去dMu的出发地，是rTsan smad mdo mdo与phu (内地) 是对立的词，那么，就是指rTsan smad的低洼地带。

关于rTsan smad，从mkhas paḥi dgah ston (KGG, f.19b, 1, 4) 记述的“十八领区”的说明里看，它与khyun po氏所领gTsnad snad是一致的。同时又可承认STsan s-

tod与hBro氏所领的gTsan stod是一码事。即敦煌文献(DTH, P.106.1、20—24)所讲, khyun po spun sad zu tse消灭了rTsañ Bod二万户的王Mar mun, 因有功, 从khri slon mtshan王那里得到了这些土地, 之后迁居至领内的khri boms (op, cit, P.111, 1.33—P.112, 1.4)。推测khri boms的地址就在“原先的Bod”^[24], 包括gTin chen在内的gTsañ smad, 也可能在rTsañ Bod的rTsan, rTsañ又与“原先的Bod”相连接。

进一步查阅F.W.Thomas氏用于研究文成公主的敦煌《编年记》(TLTD, 11, PP.8—10), 和《东洋学报》四九——四、四四页, 得知文成公主通过“rTsañ yul的中部地区, 进入“原先的Bod”(DTH, P.13, 1.2)。但汉文史料则说, 文成公主在河源与藏王相会, 之后从此地前往Bod^[25], rTsañ yul在文成公主经过的lDañ ma以北^[26], 从河源来讲是南边。近代地理书hDzam glin rgyas bÇad (f.76a)里指出, 在此不远的地方, 居住着khyun po族, 和有khyundog-Tin chen。

关于所说的STsañ stod的stod, 如果没有另外的理由, 很自然地可以看作为hBro氏的gTsañ stod。在《唐书·吐蕃传》里, 认为婢婢是“姓设庐”, “羊同国人”。“设庐”的发音为muet-luo (GSR, 492b, 69d)与hBro相对应。

“羊同”的确切地点, 现在仍是问题, 所以, hBro氏的gTsañ stod究竟在何处很难确定。上述的特殊称呼“STsañ stod的STsañ”, 与“rTsañ Bod”为“rTsan”来讲, 这个“Stod”必须有“上手”的含义, 才能够成立。与叫作“rTsañ [yul]”的“rTsañ Bod”的“rTsan”有所区